附件5：

天心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封面）

单位名称: 长沙市天心区政务服务中心

报告填报人: 李波

办公电话： 85898105

（预算单位盖章）

天心区部门整体支出（2018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  |
| --- |
| 1. 部门基本情况（包括部门的在职人员情况、机构设置、主要职能及重点工作等）   长沙市天心区政务服务中心为天心区人民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8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018年实有在职干部10人，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3人。内设五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业务科、督查科、热线综合科、优化综合科。  我单位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政务公开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和政务服务机构内部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提供本区政务咨询服务，协调督办中心政务窗口各类行政许可事项的受理、审批、反馈；负责全区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公共企事业单位办事公开的指导、协调、服务、监督和考核等工作；负责中心政务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考核工作，受理、交办、督办中心政务窗口行政效能投诉；负责提供有关行政许可事项及政务服务事项的带领代办服务；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018年主要完成了以下几项重点工作：  一是向社会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其中区直部门可以实现“最多跑一次”事项429项，实现比率100%，为办事的群众和企业提供免费物流快递服务。  二是全面完成省“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的实施清单填报发布和校对工作，认真完成国务院网上政务能力第三方评估，全区所有依申请类行政审批事项进窗率达98%。  三是认真落实“就近办”改革，囊括与老百姓生活生产密切相关的社会保障、就业、创业、养老、医疗、教育、卫生等领域相关事项共208项，前移至街道、社区政务窗口就近办，全面打造“15分钟便民服务圈”，取消不合法的奇葩证明、重复证明材料共157项。  四是打造优质政务服务环境，完善大厅设施，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大厅配置大型电子显示屏、公告栏、资料架、取号机、触摸显示屏，增设智能自助终端机。  五是配合长沙市完成16条非应急类投诉举报以及市长信箱、人民网留言、政协微建议、区长信箱与12345热线平台的整合与对接，2018年全区累计处理12345市民服务热线工单22994件。   1. 整体支出情况（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18年度我单位整体支出合计47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0.55万元，项目支出148.35万元。主要用于政务公开审批373.98万元、干部教育培训支出5.1万元、科技成果转化于扩散50.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1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2.5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0.09万元。   1. 绩效目标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一是组织政务中心及大厅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每年2次，提高全体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二是政务服务中心月效能考评，每日4次考勤、每日4次巡查、每月测评，从办事效率、群众投诉等十二个方面进行综合考评，确保窗口良好形象；三是通过电话和“12345”专网及时办理市级平台交办的工单，按照规定时限答复、回复、交办、催办市民诉求；四是推进主动公开，优化依申请公开服务，确保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及时、全面开展。 |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2018年度整体支出情况 | | | | | |
| 项目 | 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政府专项 |
| 年初部门预算 | 478.9 | 330.55 | 148.35 | | 0 |
| 调整预算数 | 478.9 | 330.55 | 148.35 | | 0 |
| 部门决算数 | 478.9 | 330.55 | 148.35 | | 0 |
| 其中：资产购置支出 | 71.42 | 0 | 71.42 | | 0 |
| （二）2018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 | | | |
|  | 因公出国出境 | 公车购置、运行 | | 公务接待 | 合计 |
| 部门预算数 | 0 | 0 | | 2 | 2 |
| 部门决算数 | 0 | 0 | | 0 | 0 |
| （三）项目支出年初预算、调整预算及决算数差异成因分析 | | | | | |
| 2018年度我单位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8.35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48.35万元，决算数为148.35万元，预决算数没有差异。 | | | | | |
| （四）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分析 | | | | | |
| 1、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全部是财政资金，按照《长沙市天心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我单位专门制定了《长沙市天心区政务服务中心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长沙市天心区政务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确保本中心财政专项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行，项目资金支出依据合规，严格按照规定用途管理和使用财政专项资金。基础工作健全，分工组织管理有效，审批程序规范，目标明确，且细化、量化，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经主管部门的严格审核，并有审核意见。  2、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18年度我单位项目资金共148.35万元，其中政务公开审批93.1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区政务大厅、区热线办日常运行开支，均按照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严格监督考核；干部教育培训5.01万元，主要用于干部教育培训培训费、差旅费支出，报区委组织部批准后，按照区财政局培训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培训结束后报上述主管部门审批监督；科技成果转化于扩散50.1万元，主要用于“最多跑一次”改革邮递服务费，按照《天心区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方案》运行监督考核。 | | | | |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
| --- |
| （一）、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分析  管理制度健全完整。①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二）、整体绩效产出情况分析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国家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或有关建议

|  |
| --- |
| 资金安排、使用遵循了省、市、区政府部门相关文件的精神，建立了相关的管理制定，档案管理规范，人员分工较明确。但内部的项目管理制度、内部执行的工作记录还有待加强，还需进一步完善内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